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2-048**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8月28日上午9:30在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土屋彩虹工业城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于2012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实际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永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设立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201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201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值的2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地址:深圳市(以工商部门核准地址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以天然植物淀粉、木质纤维素、生物降解聚酯等原料制备生物塑料母粒及其生物塑料、淀粉基塑料制品等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的开发与咨询、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出资方式  
 公司拟在深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筹资金。  
 3.项目的基本情况  
 6.项目名称:年产1万吨低碳生物降解材料制品投资项目  
 7.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估算1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51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481万元。本项目新建厂房、研发中心等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建设3条低碳生物降解母粒及制品生产线,2条低碳生物降解切片及制品生产线,配套计量、检测设备和给排水、变电设施,形成年产10000吨低碳生物降解材料制品的生产能力。  
 8.项目经济及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年利润总额为400万元,所得税为100万元,所得税后利润为300万元,销售税金及附加41.4万元。本项目实施新增就业人员120人,年上交税金121.4万元(包括所得税100万元),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以上财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优势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仅有利于公司调整产品结构,推进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步伐,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公众形象;而且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就业机会和增加更多的财政收入作出的贡献。  
 2.竞争优势分析  
 a)技术优势  
 公司整合行业优秀技术研发团队,授上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的二项生物基材料发明专利,加之融合已形成的独特专有技术,在反应性螺杆共挤实现接枝共聚,制备得到生物降解塑料,适用加膜、注塑、发泡的专用母粒,其技术领先性强,属国际领先水平;此技术产业化中在经彩虹体系内彩虹绿世界中设置设备上获得成功,并得到用户的好评;产品性能优于国际聚合物材料检测中心综合合格。  
 本项目具有绿色环保的特点,可以替代石油制产品资源的特点,以及能够支持农民增收的特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在一定程度上获得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从而赢得良好的发展前景。  
 b)规模优势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可年产10000吨产品,相比现有同类产品的产业化,具有规模优势。  
 c)成本优势  
 本项目产品实现产业化后,产品成本相比主要竞争对手意大利Novamont公司的产品,成本降低40%,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实施,符合我国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十二五”规划建议;符合我国相关产业政策,能促进可生物降解包装材料技术的产业化进程;有利于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助于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2-050**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虹彩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虹彩”)拟在浙江嘉兴地区设立“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彩虹”)公司名称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浙江彩虹的经营范围如下:以生物降解聚酯、淀粉基塑料母粒、绿色降解聚酯等原料制备低碳环保型塑料母粒及其生物可降解材料塑料制品、绿色环保材料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的研发与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浙江彩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深圳虹彩持有其100%的股权。该投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深圳虹彩的自筹资金。  
 2.董事会审议  
 2012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虹彩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值的2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深圳虹彩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地址:深圳市(以工商部门核准地址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以天然植物淀粉、木质纤维素、生物降解聚酯等原料制备生物塑料母粒及其生物塑料、淀粉基塑料制品等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的开发与咨询、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股东及出资方式  
 公司以现金出资持有深圳虹彩100%的股权。  
 三、投资的目的、优势及对公司的影响  
 1.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彩虹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2-049**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设立深圳虹彩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我国“十二五”规划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以及工信部“十二五”规划中,“淀粉基塑料每年10万吨的消费使用规划”的出台,国内市场替代塑料与低制品一次性用品需求明显增强。基于上述背景,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深圳市宝安区设立“深圳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虹彩”)公司名称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深圳虹彩的经营范围如下:以天然植物淀粉、木质纤维素、生物降解聚酯等原料制备生物塑料母粒及其生物塑料、淀粉基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的开发与咨询、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深圳虹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该投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的自筹资金。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虹彩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2-140**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a)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9月4日下午13:30  
 b)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9月3日-2012年9月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3日下午15:00至2012年9月4日下午15:00:00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28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a)截至2012年8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b)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c)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昌平区蟒山5号北京金地蟒山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天津阳光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与天津光明新丽商贸有限公司、天津友誼新商贸有限公司签署《项目管理合同》关联交易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本公告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12-135号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9月3日  
 2.登记方式:  
 A.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C.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深圳证券账户卡、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和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D.授权也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8层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操作: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608”  
 2.投票简称:“阳光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9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阳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a)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2-033**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12年8月28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仇已于2012年8月17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薛道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调整华通水泥出资比例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10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山西华通水泥有限公司的议案》,山西华通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水泥”)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华通路桥集团(以下简称“华通路桥”)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分别占该公司出资90%和10%。(详见公司公告2011-036)。  
 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对华通水泥的出资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4850万元,华通路桥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50万元,分别占该公司出资的97%和3%。  
 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2-034**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竞买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  
**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8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竞买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ST美利 公告编号:2012-056号**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8月28日上午10点  
 2.召开地点: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主持人: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召集人:高景春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8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共3人,代表股份数852978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可能有人议的临时提案行使表决权。如果有表决权,对关于( )的提案投赞成票;对关于( )的提案投反对票;对关于( )的提案投弃权票。  
 5.对1-4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持有股数:  
 个人股东委托本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7**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2年8月28日14:30在诸暨市迎驾路2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第二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磊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以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8月27日-2012年8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7日15:00至2012年8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合计18名,代表股份121,57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278%。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1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1,49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278%;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0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列席现场会议,国浩律师集团(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1,578,4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6**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2月29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31.82%。具体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0)。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12年8月27日,公司已将16,000.00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879 股票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2-017**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原定于2012年9月3日下午13:30现场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配股等相关事项。现由于尚未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9月17日的批复,因此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日期和现场投票于2012年9月17日(原定于2012年9月17日13: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变更为2012年9月14日(原定于8月18-15:00,已公告的会议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相关议案、会议地点等事项均维持不变。由此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西飞国际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2-042**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8月15日,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设立现代物流项目和国际合作项目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西飞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有限公司和西飞国际航空制造(西安)有限公司。  
 (详见2012年8月1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对外投资公告》)  
 2012年8月27日,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西飞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有限公司和西飞国际航空制造(西安)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名称:西飞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住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1号出口加工区4号厂房  
 (三)法定代表人姓名:吴志鹏  
 (四)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五)实收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六)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航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维修、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国家规定的专营、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特此公告。  
 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2-02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购售电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8月27日,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购电方,与购电方华中电网有限公司签订了2012年度葛洲坝水电站购售电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2012年度年合同电量为154亿千瓦时。合同电量上网电价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办[2012]623号文件精神执行(葛洲坝电站湖北地区上网电价由每千瓦时0.18元调整为每千瓦时0.195元,其余电量上网电价由每千瓦时0.24元调整为每千瓦时0.255元)。合同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976 股票简称:武汉健民 公告编号:201219**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8月28日9:30在武汉市汉阳阳鹊路大道484号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晓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8名,代表股份38330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9%。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通过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3833040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12-201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票3833040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副所长林玲、林玲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出席董事签名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2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区(以工商部门核准地址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以生物降解聚酯、淀粉基塑料母粒、绿色降解聚酯等原料制备低碳环保型塑料母粒及其生物可降解材料塑料制品、绿色环保材料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的研发与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出资方式  
 深圳虹彩拟在浙江省嘉兴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于深圳虹彩的自筹资金。  
 3.项目的基本情况  
 a)项目名称:年产3500吨低碳生物降解制品项目  
 b)项目建设目标规模:3000-3500吨低碳生物降解材料,年产值约为5000-6000万元;具体产品为可生物降解塑料母粒、垃圾袋、餐厨专用袋及微生物降解地膜等。(产量与产值的上下幅度,主要视产品规格、厚度与淀粉基可降解、生物基全降解产品附加值的不同)  
 c)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初期租用厂房及辅助用房进行建设。拟选址浙江嘉兴地区——嘉兴、加善、桐乡开发区选一处,其面积为4000平方米左右,建设投资12条高速吹膜、印刷、制袋生产线。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约330万元,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前付款约70%约220万元,余款半年110万元至一年内分二次支付,与厂房装修改造总投资约480万元。  
 4.项目经济及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年利润总额为269.6万元,所得税为67.4万元,所得税后利润为202.2万元,销售税金及附加为20.4万元。新增就业人员60人,年上交税金87.8万元(包括所得税67.4万元),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以上财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深圳虹彩致力于PBS、PBAT、PLA与非粮淀粉生物基接枝共聚物制备技术及共混改性在吹膜、吸塑、注塑等领域所必需相关专用材料的研究开发,已取得阶段性成果。通过本项目在华东地区推广实施可使公司已涉足专业生物基绿色降解改性塑料项目得以产业链延伸和完善。同时作为样板工程,为中、下游材料及制品企业提供加工技术培训及市场应用观摩,为公司生物基塑料接枝共聚材料产业化对接好市场开发应用方向起到很好的示范,也为公司生物基材料事业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支撑。  
 2.投资风险  
 a)全生物降解材料及制品进入市场前两年可能会受国际金融危机及原油价格上涨影响,对本项目预期效益因成本和消费水平问题可能会带来一定的负担。  
 b)由于投资效益的不确定性,可能出现财务收益不良的风险。  
 c)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深圳虹彩投资设立浙江彩虹,有助于公司整合生物降解塑料行业专业人才与市场的快速实现,有利于缓解公司因彩虹绿世界事件的负面影响,从而全新的改变公众对公司的形象,更有利于公司提升业绩,从而使全体股东受益。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2-035**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3%股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8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1.853%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8月17日与转让方山西和信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就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交易合同》并办理了转让出款的支付。  
 2012年8月23日,北京产权交易所对本次交易进行了成交审核确认并出具了《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  
 根据《股权交易合同》约定,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将在获得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成为持有其100%股权的股东。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2-036**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3%股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8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1.853%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8月17日与转让方山西和信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就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1.853%股权的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交易合同》并办理了转让出款的支付。  
 2012年8月23日,北京产权交易所对本次交易进行了成交审核确认并出具了《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  
 根据《股权交易合同》约定,山西和信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将在获得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成为持有其80%股权的股东。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2-037**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3%股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8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竞买山西兴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2-057**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  
**行2012年公司债券获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12年8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含2.6亿元),公司将在接到证监会正式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976 股票简称:武汉健民 公告编号:201219**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8月28日9:30在武汉市汉阳阳鹊路大道484号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晓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8名,代表股份38330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9%。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通过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3833040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12-201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票3833040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副所长林玲、林玲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出席董事签名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28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股票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3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8月27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通知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董事长李季华、副董事长周建耀、董事吴金明、蔡中良、官黎明、戴伟伦、李忠伟、苏新刚、邱晓、宋海良、潘耀阳和丁阿运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定期召开的要求,且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的法定人数。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调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同意选举丁阿运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徐新桥先生不再担任该职务;调整后,公司审计委员会由邱晓、潘耀阳和丁阿运组成,其中邱晓为主任;  
 同意选举丁阿运先生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徐新桥先生不再担任该职务;调整后,公司提名委员会由宋海良、官黎明、苏新刚、邱晓和丁阿运组成,其中宋海良为主席。  
 全体委员均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